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19-138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测检测”）因日常经营需要，拟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以下简称“北部湾银行兴东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5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控股子公司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环环境”）因日常经营需要，拟向北部湾银行兴东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15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公司拟对博测检测及博环环境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额度范围内的银行贷款、开立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业务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存单质押担保，最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担保额度、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公司、博测检测或博环环境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因“苍梧县新县城及六个镇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建设需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南宁分行”）拟出具以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苍梧博世科”）为被保证人，保证金额为人民币180万元的分离式保函，保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拟为苍梧博世科向光大银行南宁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担保额度及期限以公司、苍梧博世科、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二、审议程序

2019年5月16日，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根据

届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含孙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银行或其他信用机构的要求，对其2019年度生产经营性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同时子公司为公司其他子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性融资活动提供担保，上述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2019年9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博测检测、博环环境、苍梧博世科提供担保，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授信及担保等相关手续、签署相关协议。最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担保额度、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公司、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本次担保情况

（一）为全资子公司博测检测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注册地点：南宁高新区科兴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王云龙

经营范围：环境影响监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企事业单位污染物排放监测、公共场所卫生检测与卫生学评价、辐射检测、食品检测、农产品检测、肥料检测、化工原料及产品质量的检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监测设备安装（凭资质证经营）、运行与维护。

股权控制情况：公司持股占比100%。

主要财务指标：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博测检测资产总额为2,222.13万元，净资产为1,564.09万元，负债总额658.04万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188.97万元，实现利润总额-6.76万元，实现净利润-3.54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博测检测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302.52

万元，净资产为1,800.38万元，负债总额502.13万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749.42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07.41万元，实现净利润-93.71万元。

2、担保内容

本次公司为博测检测向北部湾银行兴东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5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及该额度范围内的银行贷款、开立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业务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存单质押担保，最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担保额度、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公司、博测检测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二）为控股子公司博环环境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24.25万元

注册地点：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周永信

经营范围：环境影响评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环境监理；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大气污染源清单编制；环保工程设计；环境规划、生态规划、污染防治专项规划、环境综合整治方案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监测、验收；水平衡测试；水资源论证；排污口论证；资金申请报告、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编制；环境风险评估；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污染场地调查与评估；安全、节能评估；能源审计；清洁生产审核；工业节能与绿化发展评价；流域治理方案；环境工程污染治理方案；防洪评价；城乡规划编制与设计；投资咨询服务；工程建设管理；工程设计、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环保设施运营；环保技术研究开发及服务；承接环保工程（凭资质证经营）、园林绿化工程；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

股权控制情况：公司持股占比82.61%，14名自然人持股占比17.39%。

主要财务指标：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博环环境资产总额为10,439.72万元，净资产为3,798.51万元，负债总额6,641.21万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7,721.48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55.78万元，实现净利润421.12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博环环境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1,225.28万元，净资产为4,057.03万元，负债总额7,168.25万元，2019年1-6月实现

营业收入3,959.58万元，实现利润总额316.57万元，实现净利润258.52万元。

2、担保内容

本次公司为博环环境向北部湾银行兴东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15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及该额度范围内的银行贷款、开立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业务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存单质押担保，最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担保额度、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公司、博环环境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三）为控股子公司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450万元

住所：苍梧县旺甫镇旺甫村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出租场所

法定代表人：崔伟

经营范围：城市污水厂、污水设施的建设与经营，提供环境工程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市政工程、基础设施的建设及配套服务；其他环境产业建设与运营。

股权控制情况：公司持股占比70%，苍梧县城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股占比30%。

主要财务指标：该公司成立于2018年12月，截至2019年6月30日，苍梧博世科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301.09万元，净资产为2,095.64万元，负债总额1,205.45万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44万元，实现净利润-3.33万元。

2、担保内容

根据“苍梧县新县城及六个镇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建设需要，光大银行南宁分行拟出具以苍梧博世科为被保证人，保证金额为人民币180万元的分离式保函，保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拟为苍梧博世科向光大银行南宁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担保额度及期限以公司、苍梧博世科、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根据《苍梧县新县城及六个镇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合同》的相关约定，政府方出资代表与公司按照合资协议和公司章程的约定共同设立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对本PPP项目进行投资、建设、运营。根据PPP项目合同的相关约定，政府方

出资代表除按约定投入注册资本外，不承担任何融资责任，政府方出资代表对苍梧博世科本次融资担保事项不提供同比例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博测检测、博环环境、苍梧博世科提供担保，有利于保障子公司日常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上述子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财务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对博测检测、博环环境和苍梧博世科的相关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经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博测检测、控股子公司博环环境、苍梧博世科提供担保，是为补充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满足其日常经营与相关项目建设需求。目前上述子公司经营正常，财务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已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105,346.8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68.80%，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6.1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不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若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展公告，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1日